

晋城市城市管理局

A类

关于市政协八届二次会议第 TA00096 号 提案的答复

九三学社晋城市委会:

贵单位提出的《关于加强我市地摊经济规范管理的建议》
(第 TA00096 号) 收悉, 经研究, 现答复如下:

城市管理局按照部门指导、县区负责、街道实施的工作推进机制, 指导各属地政府利用适宜的公共空间及社区小区内闲置空地设置便民经营点。便民经营点设置灵活, 商贩进入经营门槛低, 可解决商贩无序占道经营带来的影响交通秩序、市容容貌和便民惠民等一系列问题。

2022 年, 我局指导推进全市规范设置便民经营点 63 处, 其中城区 32 处, 设置摊位 846 个; 泽州县 2 处, 256 个摊位; 高平 7 处, 246 个摊位; 阳城 2 处, 244 个摊位; 沁水 10 处, 142 个摊位; 陵川 10 处, 140 个摊位。业态组成主要有: 蔬菜、水果、肉类、小吃、粮油、生鲜、农副产品等。便民经营点的设置, 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果: 一是进一步提升了城市“烟火气”, 为群众创业就业提供了场所, 增加了市场主体。二是缓解了“马路市场”、占道经营造成的安全隐患。三是城市市容环境得到了

有效改善。

2023年，按照“有序疏导、拓展空间、规范管理、提升服务”的思路，定时定点开放城市公共区域，合理布局设置各类城市便民经营点，解决流动商贩临时经营场地。我局积极指导推进街办社区设置摊贩疏导点，鼓励产权单位利用闲置场地设置便民经营点，截止目前，全市区共设置便民经营点69处。

同时，我局积极探索便民经营点管理机制，落实管理单位环卫保洁责任制，并对经营区域做到统一公示公告、统一划线定点、统一规范管理，落实管理单位专人负责清扫保洁、维护秩序，发挥街道社区的管理协调作用，提升管理服务水平，满足流动商贩和市民群众需求。

感谢您对城市管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欢迎今后提出更多宝贵意见。

负责人：韩娜

承办人：张学敏

联系电话：15234666098

